

王守国 卫绍生 著

酒文化與藝術精神

河南大学出版社

酒文化与艺术精神

王守国 卫绍生 著

河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酒文化与艺术精神/王守国,卫绍生著.—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2006.6
ISBN 7-81091-453-7

I. 酒… II. ①王…②卫… III. 酒 - 文化 - 中国
IV. TS9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1263 号

责任编辑:陈广胜

封面设计:赵 峰

封面题签:周俊杰

内文插图:李庆琦

出 版:河南大学出版社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明伦街 85 号 邮编:475001

电话:0378-2825001(营销部) 网址:www.hupress.com

经 销:河南省新华书店

排 版:河南省诚和印制有限公司

印 刷:河南省诚和印制有限公司

版 次:200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90mm×1240mm 1/32 **印 张:**9.5

字 数:243 千字

印 数:3000 册

ISBN 7-81091-453-7/TS·2 定价:2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序

孙 荏

王守国一定被什么东西迷住了,换言之,一定有什么重要发现了。十多年来,他一直放不下酒文化这个课题。上个世纪 90 年代初,他连续出版了《酒文化中的中国人》(1990)、《诗酒乐天真》(1991)两部著作,最近又与卫绍生合作完成一部新著《酒文化与艺术精神》。这种经久不衰的学术兴趣必定产生于深刻的学术冲动,根植于重要的学术发现。

说起来,王守国的第一部关于酒文化的著作确实是同我有一点关系的。

上个世纪的八九十年代之交,我和王守国等几位同仁起了一个大愿,企图拓展文学研究的视界,以更宽阔的文化眼光认识中国人现象,特别是中国人的人格特征和精神奥秘,从而推进对作为人学之文学特别是独具中国特色的文学价值和意义的把握。

当时推出了 10 本各自独立又互相联系的著作。其中第一本就是王守国的《酒文化中的中国人》。不是这部书特别重要,而是因为作者是捷才,选题一定,完成得最快,因而最先问世。

所谓捷才,不在于作者特别聪明,而是他刚好具有完成这一课题的多方面条件。作为上个世纪 80 年代最早的几届古典文学研究生,在中国传统文化方面有比较深厚的学养,同时,他本人对西方文学和哲学又有浓厚的兴趣,又是当时如火如荼的思想解放新潮的参与者,因而遇到问题,几近于“习惯式地”从中西比较、古今对照的多维角度进行思考,思路开阔,思想敏锐,新见时出。

酒文化,表面看来,好像是一个俗文化的题目。其实,不那么简单,问题看怎么做。从物质文化的角度,已经有许多层面的话题,而且自具中国特色;若从精神文化的角度,则显得极其的丰富和复杂,而且就中国特色而言,简直是文化学的富矿了。

一开始,王守国就为此而深受鼓舞。中国古代典籍中有关酒文化的资料可以说目不暇接,中国民间这方面的资源也几乎俯拾即是。难点在于梳理,更在于认识,在于理念的提升和理论的概括。

首先是确认酒文化在中国文化中的地位和意义,特别是酒文化作为独特的精神文化在中国人广阔的精神文化中诸如社会政治、人生态度、审美情趣特别是艺术创造中的作用和意义。这是王守国前两部书所要回答、已经回答了的。

但王守国的著作在理论上的价值主要不在这里。他一开始就把中国的酒文化和西方的酒神精神相比较,在寻找二者的差异中寻找中国酒文化的精神特征。在第一本书中,王守国得出了几个值得注意的认识。

一是就精神特征而言,中西方的酒神精神都强调感性对理性的超越,精神对物质的超越,个体对集体的超越,虚幻对现实的超越,即强调个体的自由包括行为的与精神的。但西方的酒神精神是“入世型”的,对现实和理性采取激烈对抗的态度,对感性自由的追求是实实在在的、疯狂执著的。而中国的酒神精神是“出世型”的,对现实和理性采取会通和合的态度,对感性的追求更多地落实到精神体验上,很少落实到现实行为上。

二是就酒文化与酒神精神的关系而言,在西方,酒是酒,酒神精神是酒神精神,二者没有必然联系;在中国,二者关系则十分密切,中国的酒文化不啻是一部蕴涵丰饶的百科全书,中国人的思想行为、生活情感的方方面面都可以在这里找到印痕。

三是以道家美学为主体的中国艺术精神与中国酒文化精神联

系密切,探讨中国酒文化精神不能不把艺术当做最重要的解剖对象,探讨艺术精神也离不开对酒文化精神的领悟和把握。

经由酒文化研究所达到的这些认识,对于一个文学研究者认识艺术的本质和规律来说,无疑是具有诱惑力的。也许,正是它们,特别是在酒与艺术和艺术与酒二者之间的深刻关联,其中所存在着的许多有待说明和解释的东西,使得作者的理论冲动不能轻易冷却下来,对酒文化和艺术精神的关系的探讨,这个具有文化史和艺术史双重意义的课题,就成了第三部即当下这部新作达至的理论目标。

“醉翁之意不在酒”。王守国自酒文化切入,不是要当跨学科的酒文化专家,而是为了进入艺术的堂奥。当然,这不是一个必经的路径。其所以这样做,是为了寻找一种具有异质同构的对应物,一种象征,一种喻体,一种介质,更深刻也更具体地解悟艺术。同时,寻找一种中国特色。

王守国发现,中国传统文化没有希腊神话那样的日神和酒神,但以对本体的超脱、沟通、融合为重要特色的酒神精神,却深深根植于中国的艺术中,尤其是那形而上学的性质和悲剧色彩,使中国的传统艺术在追求美的形式与自由表现的同时,更加注重人文精神的承载和展示,对人生意义的挖掘和拓展,对社会文化的反思。而在这一过程中,酒文化则以其独特的方式和内涵发挥着重要作用。

就中国人而言,同样是饮酒,在很多场合很多时候,尤其是节日庆典和大众日常生活中,饮酒多是以喜庆和享乐为主要目的;文人与其他则有不同之处。

王守国提炼出了两个不同:一是“苦闷的象征”。曹操的千古浩叹“何以解忧?惟有杜康”作了精彩的解密,无数诗文咏叹了这一主题。一是“诗酒乐天真”。这是戏剧家白朴对艺术与酒的共同本质的告白。

酒的释义可以有百种,有千言,如果只许用一个字,那就是:玄。东方艺术乃至东方哲学的真谛也可归于这个“玄”字。

天真与自由,可称同义。抵达此境,对于作家、艺术家来说,最合适的契机就是借助酒和艺术创造了。在艺术创造中,他们找到了精神的栖息地,感情的存托所,找到了表现个性精神、展示个人才华的最佳途径,实现了自我超越。而酒文化的价值之一,就是加速和拓展了这种超越,推动艺术家放心放手地进入奔放自由的审美境界。

对此,中国无数艺术作品——包括诗歌、小说、散文、戏剧以及书法、绘画、音乐、舞蹈等各种艺术作品中,流溢着甚至蒸腾着酒气酒意,在做着证明。

也正是在这里,王守国、卫绍生以现代意识诠释了中国酒文化精神和艺术精神。

还应当指出,与前两部著作相比,本书以更加丰富的实证材料和缜密的论证,用带着感情和感悟兼具的笔墨文字,使得酒与艺术,一实一虚,一俗一雅,互证互补,相得益彰,相似而不同,异质而同构,具象的酒获得了象征意义,虚拟的艺术获得了具体的实感。尤其是,其精神契合的通道打通以后,不仅对于酒,对于艺术,以至对于整个人生的认识,都得到更具血肉感的表达和更具理论感的提升。

看来,纠缠了王守国多少年的这个课题可以放一放了。但是,似乎仍不能够说可以画句号。一个渊博的知识平台和一个理论有机体的结合,还需要更进一步的融会贯通和提炼。以两位作者的学养和兴趣,必会抵达更新的境界。

2005年12月于河南省文学院

目 录

第一章 酒与艺术的双重契合

- 酒文化与艺术精神 (3)
- 苦闷的象征:酒与艺术精神的契合 (6)
- 诗酒乐天真:酒与心灵的契合 (14)

第二章 细酌对春风

- 艺术化的酒文化 (25)
- 美酒与美具 (25)
- 饮酒与环境 (29)
- 饮酒的对象 (32)
- 饮酒方式的选择 (34)
- 饮酒与自然 (45)

第三章 酒助翰墨色

- 书画艺术中的酒文化 (53)
- 精神层面的灵犀相通 (55)
- 酒与书法艺术 (57)
- 酒与绘画艺术 (65)
- 文人画:人生大写意 (68)
- 文人画:泼墨见真情 (72)
- 美酒胜景入画来 (74)

第四章 把酒觅知音

- 音乐艺术中的酒文化 (81)
- 祭祀享宴中的孪生兄弟 (81)

缘酒而成的音乐	(84)
琴曲名作与酒	(86)
音乐家与酒	(87)
嵇康和《广陵散》	(90)
第五章 斗酒诗百篇	
——诗词艺术中的酒文化	(95)
上古、中古诗与酒文化	(96)
唐诗与酒文化	(103)
宋代诗词与酒文化	(110)
咏酒诗词的余音	(126)
现当代咏酒诗扫描	(135)
第六章 为文侔其醺	
——散文艺术中的酒文化	(141)
历史散文中的酒文化	(142)
因酒成文	(146)
以文写酒	(148)
文以酒名	(150)
表现饮酒之乐	(153)
描写饮酒功效	(154)
酒与人生感悟	(156)
第七章 酒壮英雄胆	
——小说艺术中的酒文化	(161)
酒与《世说新语》	(162)
唐传奇中的酒文化	(169)
话本小说中酒的角色	(171)
《三国演义》与酒文化	(174)
《水浒传》与酒文化	(180)
《金瓶梅》与酒文化	(188)

《红楼梦》与酒文化	(191)
酒文化的批判意义	(200)
第八章 借酒巧构思	
——戏剧艺术中的酒文化	(205)
以酒为关目	(206)
借酒写愁肠诉衷情	(209)
通过酒展开情节	(212)
梅兰芳与“贵妃醉酒”	(216)
第九章 杯酒可解颐	
——笑话中的酒文化	(223)
嘲讽薄酒和酸酒	(225)
嘲笑嗜酒醉酒者	(228)
讽刺宴会主人吝啬	(230)
借酒讽谏	(232)
第十章 谐趣成妙对	
——楹联中的酒文化	(237)
酒联寻源	(238)
名人与名酒楼	(239)
酒楼与酒联	(242)
酒联中的人生哲理	(244)
第十一章 机智与雅趣	
——酒令中的文化现象	(251)
酒令源始	(251)
花样繁多的酒令	(254)
酒令中的智慧	(259)
酒令中的经典	(262)
酒令与诗词	(265)
酒令与戏曲小说	(267)

第十二章 礼仪与警示

——酒箴与酒诫漫谈	(275)
《酒诰》:中国第一个关于酒的政令	(276)
《乡饮酒义》:中国最早的酒礼	(277)
汉代以后之酒禁	(278)
文人的酒箴与酒诫	(282)
旷古箴言:“美酒饮教微醉后”	(283)
十年未了情(代后记)	(289)



第一章 酒与艺术的双重契合

——酒文化与艺术精神

用不着罗列太多的材料,稍稍熟悉中国艺术史尤其是中国文学史的读者,都不难发现酒与中国艺术有着何等密切的关系,酒文化对中国艺术有着何等深刻的影响。因此,讨论中国酒文化不能不把中国艺术当做最为重要的解剖对象,讨论中国艺术也不可忽略了对酒文化精神的领悟与把握。对酒文化与艺术精神的关系的探讨,就成了具有文化史与艺术史双重意义的重要课题。

感觉到的东西并不等于已经理解。人们似乎都已经感觉到了,在酒与艺术和艺术与酒二者之间,确实存在着许多有待说明和解释的东西。艺术为什么特别钟情于酒,或者说酒为什么特别钟情于艺术呢?换句话说,酒与艺术产生共鸣、相互契合的奥妙何在?一般的解释是,酒精的刺激作用能够使人精神亢奋,思维活跃,反应敏捷,想像丰富,能够令人吐所欲吐之言,怒所欲怒之事,抒所欲抒之情,容易进入情绪化和审美化的精神境界。应该说,这种观点是有一定道理的,否则,李白斗酒诗百篇,张旭三杯草圣传,钟灵“举杯常无忌,下笔有如神”之类的创作现象,便无法解释。但是,如果仅限于此,则未免失之皮相,那就把一个十分深邃的文化命题等闲看了。其实,艺术和酒发生关联的深刻原因在于酒文化精神与艺术精神的契合。但识酒中趣,何劳杯中物?倘若缺少这样的精神契合,纵然“百年三万六千日,日日须倾三百杯”,充其量不过是酒鬼一个而已,与真正的酒文化,与酒文化的艺术化并无

多少关系。

西方著名哲学家尼采在论及艺术的时候，引入了日神阿波罗(Apollo)和酒神狄奥尼索斯(Dionysus)这样两个具有象征意义的希腊神话之神。他认为，希腊艺术的繁荣产生于日神和酒神两种艺术冲动，艺术的持续发展同日神和酒神的二元性密切相关，这就好比是生育有赖于性的二元性一样，其中有着连续不断的斗争和只是间发性的和解。他还进一步指出：“在希腊世界里，按照根源和目标来说，在日神的造型艺术和酒神的非造型的音乐艺术之间存在着极大的对立。两种如此不同的本能彼此共生并存，多半又彼此公开分离，相互不断地激发更有力的新生，以求在这新生中永远保持着对立面的斗争，‘艺术’这一通用术语仅仅在表面上调和这种斗争罢了。”(《悲剧的诞生》，周国平译，三联书店1986年版，第2页)尼采用“梦”与“醉”来概括两种性质不同的艺术，认为“每个人在创造梦境方面都是完全的艺术家，而梦境的美丽外观是一切造型艺术的前提。当然，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也是一大部分诗歌的前提。我们通过对形象的直接领会而获得享受，一切模型都向我们说话，没有什么不重要的、多余的东西。即使在梦的现实最活跃时，我们仍然对它的外观有朦胧的感觉”。而酒神的本质就是“醉”，是情绪的放纵；酒神状态是情绪的总激发和总释放，是痛苦与狂喜交织的癫狂状态。西方现代心理学家荣格则对日神精神和酒神精神做了这样的概括：“日神冲动导致相当于梦境的心境，酒神冲动导致沉醉的心境。尼采所谓的‘梦幻’实质上意味着一种‘内部视像’，是个令人愉悦的梦幻世界。这个想像的内部世界的美丽幻象由阿波罗统治着。他是所有造型力量的神，代表规范、数量、界限和使一切野蛮或未开化的东西就范的力量……酒神精神意味着无拘无束的本能的解放，是动物冲动和神性的同时爆发。在酒神精神的迸发中，人就像是林妖，上半身是神，下半身是野兽。酒神状态既是对‘个性化原则’的毁灭感到的恐怖，同时又是在这

毁灭中感到极度的喜悦。”(《心理学与文学》，冯川等译，三联书店1987年版，第234~235页)日神精神是对美的形象的内部观照，对规范、节制、和谐情感的沉思，是一种内省状态；而酒神精神在情感知觉中具有彻头彻尾的原始性质，是摆脱了一切束缚的激情的洪流，它更多地属于某种本能或盲目的冲动。正是出于对日神精神和酒神精神的这样一种理解，他们把造型艺术归入日神精神的产物，把非造型艺术——音乐——看做是酒神精神的产物。正如周国平在《悲剧的诞生·译序》中所言，“日神和酒神都植根于人的至深本能，前者是个体的人借外观的幻觉自我肯定的冲动，后者是个体的人自我否定而复归世界本体的冲动”，“日神精神沉默于外观的幻觉，反对追究本体，酒神精神却要破除外观的幻觉，与本体沟通融合。前者用美的面纱遮盖人生的悲剧面目，后者揭开面纱，直视人生悲剧。前者教人不放弃人生的欢乐，后者教人不回避人生的痛苦。前者执着人生，后者超脱人生。前者迷恋瞬时，后者向往永恒。与日神精神相比，酒神精神更具形而上学性质，且有浓郁的悲剧色彩”。

中国传统文化没有希腊神话那样的日神和酒神，但以对本体的超脱、沟通、融合为重要特色的酒神精神，却深深地根植于中国的艺术中，尤其是它那形而上学的性质和悲剧色彩，使中国的传统艺术在追求美的形式与自由表现的同时，更加注重人文精神的承载和展示，对人生意义的挖掘与拓展，对社会文化的反思。而在这一过程中，酒文化则以其独特的方式和内涵发挥着重要作用。因此，从酒文化的角度，探讨酒文化对中国艺术的深刻影响，探讨中国的艺术精神，无论从理论上还是从艺术实践上来说，都是可行的和必要的。

苦闷的象征：酒与艺术精神的契合

中华民族是一个多灾多难的民族。这不仅表现在无穷无尽的天灾人祸、征战杀伐、动乱不止和颠沛流离上，表现在生产力极其低下、广大劳动人民始终不能摆脱受奴役被压迫和饥寒交迫、病困交加上，而且表现在封建大一统的专制制度扼杀人的思想、禁锢人的自由、泯灭人的情感、践踏人的尊严、扭曲人的灵魂、异化人的本质上，表现在君主专制对广大志士仁人所造成的精神重压和无休无止的人格与尊严的迫害上。鲁迅先生曾经深刻指出中国封建社会的吃人本质，认为“中国人向来就没有争到过‘人’的价格，至多不过是奴隶”。他认为，中国实际上只存在两个时代，一个是“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一个是“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73年版，第212~213页）。李大钊先生也从分析家族制度入手，精辟地阐述了封建专制文化缺乏独立的个性价值观和人权意识的特征。在这样的文化背景下，“悲士不遇”成为大多数封建文人无法摆脱的苦难，成为文人雅士的悲苦现实，并进而演变成中国文学一个无法解脱却又不得不正视的传统。

自屈原、陶渊明以来，怀才不遇就成就了许多文人难以抚慰的痛苦，成了他们愤世嫉俗、悲哀苦闷之源。试想一下，空怀理想，徒负高才，却是报国无门，效命无由，才无所施，力无所展，那该是怎样悲愤痛苦的事情？可是，另一方面，那些不学无术的平庸之辈却因其显赫的家族背景而平步青云，占据要津，出现了“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的现象。文士虽有心入世，但当他们自觉不自觉地将两种截然不同的不公平现象加以对比，就不由得义愤填膺，更加难以忍受。社会不公，政治黑暗，人生坎坷，文人面前横亘着与生俱来而又无法摆脱的苦难。这苦难，更多地属于精神的或曰生命的苦